

# 行业扶贫主要政策清单

政策名称	实施单位	主要内容	政策标准	办理程序	适用范围	备注
<b>以户为单位的政策</b>						
医疗卫生扶贫	卫计委	1.大病集中救治一批;按照“三定两加强”原则,即确定定点医院、确定诊疗方案、确定单病种付费标准,分病种、分批次对患有儿童白血病、儿童先天性心脏病等9种大病的贫困人口进行集中救治。 2.慢病签约服务管理一批;全面建立农村贫困人口健康卡,利用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和有关医保倾斜政策,每年为农村贫困人口开展1次健康体检。对农村贫困家庭慢性病患者依据病情采取有针对性的健康管理,并提供公共卫生、健康咨询和中医干预等服务。			农村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对象、最低生活保障对象中患儿童急性淋巴细胞白血病、儿童急性早幼粒细胞白血病、儿童先天性间隔缺损、儿童先天性室间隔缺损、食管癌、胃癌、结肠癌、直肠癌、终末期肾病等9种重大疾病的患者。	国家级、省级政策
全面实施县域内农村贫困人口先诊疗后付费和“一站式”即时结算	卫计委	对县域内农村贫困人口实行先诊疗后付费,逐步取消农村贫困人口住院押金。			1.建档立卡农村贫困人口; 2.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对象; 3.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对象。	国家级政策
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政策	卫计委	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	年满60周岁的农村独生子女父母或计划生育双女父母,按照960元/人·年的标准发放奖励扶助金;年龄在50至59岁的农村独生子女父母或计划生育双女父母按照600元/人·年的标准发放奖励扶助金。		1.60周岁以上农村独生子女或双女父母,2.50—59周岁农村独生子女或双女父母。	国家级、市级政策
残疾人扶贫基地创建活动	残联	支持龙头企业、农业合作组织、新型农民等新型经营主体采用“公司(基地)+残疾人户”的方式发展特色产业脱贫,带动残疾人增加收入。	对安置残疾人就业和辐射带动残疾人脱贫的经济实体给予1万-10万元的资金补贴。	1.由拟申报扶贫基地提供基地简介、发展规划及帮扶残疾人基本情况介绍,填写《平遥市残疾人扶贫基地申报表》,报县(市、区)残联;2.县(市、区)残联对相关资料进行初审;3.市残联审核;4.经市残联审核符合创建要求,拨付补贴资金。	1.热心残疾人事业的龙头企业、种植、养殖、加工业大户、个体工商户等各类经济实体(福利企业不作为扶贫基地建设对象); 2.当年考取普通高等院校(含特教学院)以上的残疾人大学生;3.当年考取普通高等院校二本以上的贫困残疾人家庭子女大学生;4.普通高等院校在校贫困残疾人学生(含硕士、博士生)	市级政策
贫困残疾人大学生助学金及奖励	残联	资助贫困残疾人大学生和残疾人子女,资助金额1000-5000元		1.符合资助条件的残疾人大学生和残疾人子女填写《平遥市资助残疾人大学生、残疾人子女大学生申请表》;2.县(市、区)残联对相关资料进行初审;3.市残联对符合资助、奖励条件的对象,发放资助、奖励金。		市级政策
残疾人康复扶贫	残联	对0-6岁贫困残疾儿童实施抢救性康复;对贫困精神病患者进行免费服药等综合性治疗和康复;为贫困残疾人免费适配轮椅、助听器、助视器辅助器具。		1.医院诊断;2.个人提出申请,村(社区)和县(市、区)残联审核;3.市、县残联给予康复训练、矫治手术补贴,对符合条件的残疾儿童免费适配辅助器具。	1.0-6岁脑瘫、智力、肢体、孤独症、听障残疾儿童;2.家庭贫困残疾儿童。	市级政策
生猪“千头线”生态养殖扶贫	扶贫办 农业局 畜牧局	以千头生猪育肥场为例,合作社负责场区建设经营,每个育肥场吸纳8户贫困户,利用贫困户“两免一贴”贷款(每户5万元,共40万元)入股分红,按照生猪销售价格6.5元/斤(政府出资为每头生猪购买价格指数保险,市场价低于6.5元/斤时,由保险公司赔付差额)计算,每年为每户贫困户保底分红5000元以上。既能提升产品质量、规避市场风险,带动稳定脱贫,又能吸纳贫困户入场务工,赚取额外劳动收入。			建档立卡贫困户	市级政策
农业支持保护补贴	财政局 农业局	从2015年起调整完善农作物良种补贴、种粮农民直接补贴和农资综合补贴等三项补贴政策(以下简称农业“三项补贴”),将农业“三项补贴”合并为“农业支持保护补贴”,用于耕地地力保护、粮食适度规模经营	县级行政区域内实行统一的补贴标准			国家级政策
农机购置补贴	农机局	积极落实贫困户优先享受农机购置的规定,在公开、公正、公平的前提下,保证贫困户优先购买农机。	按国家规定标准执行		建档立卡贫困户	省级政策
“支农示范园区”平台	农信社	对授予“支农示范园区”的企业和产业聚集区,在贷款额度、利率上予以优惠。	推动扶贫再贷款政策出台后,实现比支农再贷款更优惠的利率,目前利率1.75%,地方法人金融机构加点后不能超过4.35%			省级政策
扶贫小额信贷	银监局	以建档立卡贫困户为主要对象,金融机构在核定的额度和期限内发放贷款,通过财政资金贴息、风险补偿等措施降低贷款风险,加大对贫困户的信贷支持力度。	对符合条件的建档立卡贫困户提供5万元以下、3年期以内、免担保、免抵押的贷款,从事生产经营周期较长的项目,可适当延期,最长不超过5年。贷款利率在基准利率基础上适当优惠。		有劳动能力、有贷款意愿、有良好信用、有产业发展项目、有就业创业潜质的建档立卡贫困户及带动贫困户脱贫的农村新型经营主体。	国家级政策
贫困村互助资金	扶贫办	由国家投入财政扶贫资金、农户自愿缴纳互助金和由社会捐助资金三部分组成项目资金	用于发展生产,每户借款1万元。		贫困村农户自愿加入互助社。农户借款采取小额(不超过1万)、短期(不超过1年)、整借零还、收取占用费、五户联保、周转使用、滚动发展的模式。	国家级政策
雨露计划	扶贫办	主要开展“四项工程”,分别是:雨露计划职业教育助学工程,短期技能培训工程,贫困村产业发展农村实用技术培训和扶贫创业致富带头人培训工程。	职业教育助学补贴每人每学期1000元。短期技能培训补贴是对学员进行的生活及杂支补贴,根据工种不同,可享受1500-2000元不等的一次性补贴。		建档立卡贫困户、贫困户	国家级政策
到户增收补贴	扶贫办	对建档立卡贫困户进行产业扶持及建设补贴的扶贫项目,重点扶持能够发挥当地资源优势、增收效益好,适宜贫困户发展的高效种植业、养殖业、农产品加工储运、特色旅游、加工制造等项目。	主要用于增收项目设施补贴、购买种畜(种苗)补贴,生产资料补贴等。一般每户不超过4000元,用于项目设施建设的补贴资金一律实行先建后补。		建档立卡贫困户	省级政策
水库贫困移民脱贫攻坚工作	移民局	2018年,助力我市5876名水库贫困移民全部脱贫。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60%用于贫困户。		鲁山县、叶县	省级政策
金融扶贫“移民贷”	移民局	县级移民部门使用移民后期扶持资金在邮政储蓄银行以移民村为单位开立保证金专户,5倍放大后,邮政储蓄银行对移民村公司、合作社、个人提供贷款,支持移民自主创业。	农户小额移民贷、商户小额移民贷授信额度最高5万元(含);有限责任公司个人股东移民贷、农民专业合作社移民贷、家庭农场(专业大户)移民贷授信额度最高20万元(含)。		舞钢市、宝丰县、郟县、鲁山县、叶县	省级政策
商品林森林保险	林业局	林户只缴纳30%的保险费用,其余保费由政府财政补贴,在发生灾害时由承保的商业保险公司给予赔付	每亩赔付600元至800元		各县(市、区)林业部门提供牵线和信息服务,由林户提出申请,林农或林业管理机构或管护单位组织村、组逐一落实后填报兑现册,经县级林业主管部门审核后上报。	省级政策 国家级政策
林权抵押贷款	林业局	以森林、林木的所有权(或使用权)、林地的使用权,作为抵押物向金融机构借款。	借款标准由金融部门决定		林农申请,林业部门出具评估报告,金融部门给贷款	国家级政策
林业补贴	林业局	在易造成水土流失的坡耕地和易沙化土地实行退耕还林。国家给予适当的粮食补助、造林费用,恢复森林植被。公益林;省级公益林管护	退耕还林补贴每亩125元,省级公益林补贴每亩15元		退耕还林(全市),公益林鲁山县,叶县集体和个人所有的省级公益林(省级政策)	国家级政策
电费减免政策	供电公司	对城乡“低保户”和农村分散供养的“五保户”家庭每月免费用电10千瓦·时,供电部门正常收取费用后,在规定时间内将资金转入财政部门指定账户,随“低保户”“五保户”补助一并发放。	五保、低保每户每月10千瓦·时电费减免		依据民政部门提供的在册户数供电部门正常收取费用后,在规定时间内将资金转入财政部门指定账户,随“低保户”“五保户”补助一并发放。	国家级政策
<b>以村为单位的政策</b>						
传统村落保护发展	住建局	传统村落可申请中央、省级补助资金,实施卫生等基础设施完善和公共环境整治类项目,分年度支持传统村落保护发展。	列入传统村落中央财政补助范围的每村获得300万元,列入传统村落省级财政补助范围的每村获得200万元。	接到中央或省级传统村落补助资金申请后,组织各县符合申报条件的传统村落准备申报材料,汇总后上报省住建厅,由省住建厅或省住建厅审核后由财政部门拨付资金,并监管资金使用情况。	列入中国传统村落名录的村可申请传统村落中央补助资金;列入中国或河南省传统村落名录的村可申请传统村落省级补助资金。	国家级、省级政策
扶贫科技特派员	科技局	面向社会公开选聘具有一技之长的科技人员担任扶贫科技特派员,帮助贫困村、贫困户研究发展思路、明确发展产业、筛选脱贫项目,通过个性化的技术服务,确保扶贫投入取得良好效益。				市级政策
交通运输行业脱贫政策	交通运输局	拟通过四年时间,全面提升全市贫困地区交通基础设施,通村公路实现硬化,具备条件的行政村通客运营班车。	农村公路方面:县乡道二级公路160万元/公里,县乡道三级公路130万元/公里,行政村村道改造35万元/公里,自然村村道25万元/公里,危桥改造3500元/平方米。 普通干线公路方面:低等级升二级公路400万元/公里,二级公路原级改造220万元/公里,新建二级公路240万元/公里。 公路运输场站方面:二级客运站改造500万元/站,新建乡镇客货邮综合服务平台100万元/个。	下放公路水路建设项目审批权限,普通干线公路项目,除跨省市项目,使用中央补助资金5亿元及以上或使用中央补助资金的总投资50亿元及以上、跨黄河大桥等项目外,审批权限全部下放到省辖市相关部门;农村公路项目审批权限全部下放到省辖市相关部门;非跨省市、省直管县的内河水运项目,审批权限下放至省辖市相关部门。	舞钢市、宝丰县、郟县、鲁山县、叶县、石龙区。	省级政策
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	水利局	对我市206个没有建设饮水工程的贫困村,由中央、省级及市县级统筹整合财政资金,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解决安全饮水问题。	人均补助投资标准:鲁山县按照550元/人,其他县(市、区)按照450元/人		按照脱贫攻坚规划,逐级向省申请年度建设任务,以县(市、区)为工程建设实施主体,按照工程项目建设程序,逐村或联村建设集中供水工程。	省级政策
以工代赈	发改委	由政府投资建设贫困地区基础设施工程,组织贫困群众参加工程建设获得劳务报酬,以此取代直接救济的一种扶持政策。项目涉及乡村道路、基本农田、农田水利、片区综合开发等。			审批权限下放至有关县	国家级政策
易地扶贫搬迁	发改委	对深山荒山区、地质灾害区、生态保护区和河滩受淹区等生存环境差、不具备发展条件的地方的建档立卡贫困户实施易地搬迁安置,根本改善其生存和发展环境,实现脱贫致富。	人均住房面积不超过25平方米,按人均6万元筹集资金,其中住房建设人均补助3万元。同时不允许贫困户因建房而举债,不允许回购国家已补助建设的保障房作为安置用房,不允许将工矿棚户区、工程性强制性搬迁区域等纳入搬迁范围等。		审批权限下放至有关县	国家级政策